

证券代码：000809

证券简称：*ST和展

公告编号：2024-053

辽宁和展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辽宁和展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铁岭财京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的少数股东铁岭源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易对方”）拟通过增资、受让股权方式取得标的公司的控制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完成后，标的公司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2. 根据初步测算，本次交易将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不涉及公司支付现金、发行股份，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3. 本次交易尚处于筹划阶段，目前公司与交易对方已签署意向性协议，尚未签署正式交易文件，具体交易方案尚需进一步论证和协商，公司、标的公司及交易对方尚需履行必要的内外部决策、审批程序，最终能否实施及实施的具体方式和进度均具有不确定性。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聘请中介机构开展相关工作，并将根据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有关的决策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4. 根据《上市公司股票停牌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6号——停复牌》的相关规定，本次筹划事项公司股票不停牌。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分阶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本次交易概述

标的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土地一级开发、供水、污水处理等，近年来盈利能力

欠佳。根据公司的整体战略目标和规划定位，公司正在向新能源及其配套业务转型发展，拟出让标的公司控股权。

2023年8月，公司将标的公司23.31%股权转让给交易对方，公司持有标的公司股权比例由100%降至76.69%。2024年9月，交易对方以8亿元现金对标的公司进行增资。增资后，交易对方持股比例增至43.07%，公司持股比例降至56.93%。本次，交易对方拟继续向标的公司增资并受让公司持有标的公司的部分股权，交易完成后，交易对方将持有标的公司不低于51%的股权，标的公司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目前，公司与交易对方已签署意向性协议。

根据初步测算，本次交易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不涉及公司支付现金、发行股份，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变更。本次交易尚处于筹划阶段，尚未签署正式交易文件，具体交易方案尚需进一步论证和协商，并需公司、标的公司及交易对方履行必要的内外部决策、审批程序。

二、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标的公司的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铁岭财京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	铁岭市凡河新区金沙江路12号
法定代表人	隋景宝
注册资本	人民币53876.7491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11200785140598T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对新城区土地的征用、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土地开发、房地产开发、工业项目开发的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营业期限	2006-04-12至2026-04-11
主要股东	辽宁和展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56.93%股权 铁岭源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持有43.07%股权

三、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交易对方的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铁岭源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	辽宁省铁岭市新城区黄山路51-3号7-1水木华园A3幢7-1
法定代表人	刘昊
注册资本	人民币1000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11200MA10T5J524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机械设备租赁，特种设备出租，办公设备租赁服务，土地使用权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汽车租赁，仓储设备租赁服务，住房租赁，运输设备租赁服务，国内贸易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营业期限	2020-12-22至无固定期限
主要股东	铁岭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有100.00%股权

四、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完成后，标的公司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公司将经营状况不佳的业务从公司剥离，有利于优化公司资产质量，改善公司盈利能力。

为提升公司经营能力和核心竞争力，自2023年起，公司已开始向新能源业务转型发展，并优先布局风机混塔业务。本次重组，有利于公司获得充足的运营资金，加快战略转型步伐。公司将全力推动新能源及相关配套业务发展，重点围绕风电混塔生产销售、风电场建设运营等核心业务发展方向，加快实现产业转型发展。

五、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尚处于筹划阶段，目前交易各方尚未签署正式交易文件，具体交易方案尚需进一步论证和协商，并需公司、标的公司及交易对方履行必要的内外部决策、审批程序。本次交易相关事项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辽宁和展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8日